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科技”或“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智科技

股票代码：002090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上海昌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颐投资”）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2、上海龙尊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尊投资”）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 418 号二层 251 部位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 418 号二层 251 部位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增加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6 年 5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金智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金智科技的股份。

4、本次股东持股变动行为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6
第六节	备查文件.....	8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昌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法定代表人：李玉荣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证照编号：4100000020160222025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第三方物流服务（不得从事运输）；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食用农产品（除生猪）、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一类医疗器械、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矿产品（除专控）、橡塑制品的销售；汽车租赁，设备租赁。

经营期限：2014 年 1 月 17 日至 2064 年 1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91815335Q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李玉荣	6,000	60%
刘红潮	4,000	40%
合计	10,000	100%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玉荣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无
刘红潮	男	监事	中国	无

2、公司名称：上海龙尊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 418 号二层 251 部位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注册号码：31014100005207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建筑装饰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市场营销策划；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第三方物流服务（不得从事运输）；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电子产品、日用百货、机械设备、消防器材、交通器材、建筑材料、办公用品、橡塑制品的销售；从事生物科技、信息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经营期限：2014 年 1 月 28 日至 2064 年 1 月 27 日

组织机构代码：09220196-8

税务登记证号：税沪字 310141092201968 号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张宏伟	4,800	60%
陈钢	3,200	40%
合计	8,000	100%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 418 号二层 251 部位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宏伟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无

陈廉	男	监事	中国	无
----	---	----	----	---

二、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预案，信息披露义务人昌颐投资、龙尊投资将分别认购上市公司拟发行的新股21,153,140股、14,102,093股（合计35,255,233股），该方案还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拟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外，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增持或减持其在金智科技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金智科技权益的股份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增加在上市公司的权益。公司本次拟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58,758,721股，发行价格为27.23元/股，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将认购新股共计35,255,233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总数量的60%，认购金额为959,999,994.59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权益变动前和认购新股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金智科技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	-------	-------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上海昌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0	0	21,153,140	7.28%
上海龙尊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14,102,093	4.85%
合计	0	0	35,255,233	12.14%

注：1、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金智科技因完成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期权行权，总股本为 231,718,904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金智科技总股本将增加至 290,477,625 股。此外，如本次非公开发行时，金智科技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入第三个行权期，后续激励对象的行权将相应增加公司总股本。

2、信息披露人通过此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的共计 35,255,233 股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金智科技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曾做出的全部股份锁定承诺

截止本权益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曾做出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本权益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名称（签章）：上海昌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署日期：2016年5月13日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名称（签章）：上海龙尊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署日期：2016年5月13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三、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投资者可在以下地点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将军大道100号

电话：025-52762205

联系人：李瑾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南京市
股票简称	金智科技	股票代码	0020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昌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龙尊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参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新股认购, 导致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益比例增加。(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0股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 35,255,233股 持股比例: 12.14% 变动数量: 35,255,233股 变动比例: 12.1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法人）名称（签章）：

1、上海昌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上海龙尊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16年5月13日